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李家河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48号创业广场B座1506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5月3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DZDL-2023-028
- 2、项目名称：李家河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10000.00 元
- 5、采购需求：

合同包1（李家河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51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510000.00 元

品目名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10000.00	510000.00

- 6、本合同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 年。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

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三年内任意一年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 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506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9 时 30 分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506 室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李家河水源地环境保护管理站

地址：西安市蓝田县辋川镇

联系方式：029-828159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48号创业广场B座1506室

联系方式：029-8886115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璇

电话：15389225977